

附件 1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2020 年接收推免生简章

接收达到所在学校推荐免试条件且获得推荐名额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学校必须为具有教育部推免权的高校。均为全日制培养。

一、接收类型及相关要求

(一) 我院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的推免生(简称:推免硕士生)。

(二) 招生人数请查阅本院《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中的“推免生招生人数”。

二、报名及复试录取程序

(一) 推免生均需登录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进行资格审核确认、报名、网上缴费。

(二) 复试时需提交以下材料(含原件、复印件):

1. 在校历年成绩单(须加盖院校教务处公章)。
2. 《接收推荐免试生登记表》(附后),一式三份。
3. 推荐学校出具的具备推荐资格的证明信、或已通过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报名。

（三）复试

1. 复试内容：专业课笔试、口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综合素质考查。

2. 查验原件：上述“（二）”中的各项原件。

3. 体检的具体时间由我院安排。

（四）录取

对拟录取的推免生，我院将通过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向学生发出待录取通知，并经学生确认后，即完成录取接收手续。

三、学费、助学金、奖学金

（一）我院根据文件精神从 2014 年起对国家计划内招收的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收取学费每学年 8000 元。

（二）我院硕士研究生均享受基本助学金每月 2000 元，餐费补助每月 900 元，设立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制度，以奖励支持学生更好地完成学业。岗位助学金不含在内。

（三）奖学金奖励覆盖比例及标准

奖学金等级	覆盖比例	标准（元/学年）
一等	20%	4000
二等	30%	3000
三等	50%	2000

四、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本科毕业证书，或受到处分的，取消录取资格。

五、本校拟招收推免生人数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最后确认的录取人数为准。

六、接收推免生的招生计划不接收统考生报考，因误报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七、如果教育部在 2020 年的研究生招生中出台新的政策，我院将做相应调整，并实时公布。

